

实验室鼓励以高校院所为主、联合企业申报，侧重前瞻性技术研究开发、重大装备样机研制，提升产业原始创新能力。

1.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单位综合实力、创新能力在本行业居省内前列；具有工程化开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和条件；专职研发人员不少于15人，其中，副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及以上研发人员

程实验室)原则上申报参加验收,2018年度批复的项目参加验收。

2.2016年(含)之前通过验收的省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原则上申报参加评估。

3.2016年(含)之前批复、尚未验收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原则上申报参加验收,2017年批复的项目

院所、院所的新机构和开放大学机构。

(3) 攻克若干关键共性技术,初步形成为行业提供技术服务的能力。工程研究中心最近1年的建设与运行经费应不低于200万元,或R&D比重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。已有新产品上市或新技术投入使用。工程实验室最近1年的建设与运行经费应不低于100万元。

4.申报单位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,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5.申报单位应

化的研发成果。

(3), 工程研究中心在本领域形成省内一流的技术开发集成能力, 成果推广应用能力, 工程设计、咨询评估等相关技术服务能力。工程实验室取得一批省内领先的前瞻性技术, 或重大装备样机实现产业化。

3.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, 根据国家相关批复文件的要求, 实现设定的研究开发与成果转化目标, 建立

条件的单位, 编制组建方案或评估总结报告(见附件1、2), 并进行严格审查。

(一) 请各申报单位于5月10日前, 通过省发展改革委综合服务平台“审批管理”窗口中的“2020年省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专项”专栏, 提交组建方案或验收评估报告、上报文件及汇总表电子版, 并将纸质版(一式2份)报送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发展改革委窗口(地址: 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500号, 联系电话: 0551-62999757), 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551-62602946、62602481

附件：1.省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组建方案编制提纲
2.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评估总结报告编制提纲



附件 1

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 组建方案编制提纲

- 一、摘要（2500 字以内）
- 二、建设背景、意义及市场分析
- 三、单位基本情况介绍
 1. 承担单位及联合建设单位情况介绍

4. 经济社会效益与风险分析。

七、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

八、附件及证明材料

1. 研发投入、研发和检验设备原值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2. 人才队伍职称相关证明材料。

3. 工程研究中心具有工程化开发、试验验证和成果转化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4. 工程实验室具有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经历和业绩

附件 2

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 评估总结报告编制提纲

等证明材料。

3.成果鉴定、成果获奖证书、专利证明、产品证书、技术标准等证明材料。

